

# 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

苏师院〔2020〕24号



## 关于做好江苏省 2020—2021 年度普通高中校长 任职资格培训人选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区教育局，各直属高中校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中小学教师和校长培训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师函〔2020〕5 号）的文件精神和要求，由省师干训中心承担 2020—2021 年度普通高中校长任职资格培训，我市为做好该项目培训人选报送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全省 2020 年普通高中新提任校长（指由学校中层提任的副校长，含党组织副书记，下同）。

### 二、培训时间

2020 年 11 月—2021 年 10 月。

### 三、培训方式

采用集中学习、网络学习和跟岗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分阶段进行。

#### 四、人选报送

为便于统筹安排我省新提任普通高中校长培训工作，使项目有序开展，请各市（区）根据培训对象要求，切实做好人选报送事宜，于2020年9月8日前上报《2020年新提任普通高中校长名册》（见附件）。

联系人：孙莉，电话：65091205，邮箱：1209935285@qq.com。

附件：2020年新提任普通高中校长名册（Excel表）

